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劉佳琳
電話：03-5624455
電子信箱：04121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1145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4011452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體育會柔道委員會辦理「新竹市114年度市長盃
柔道錦標賽」競賽規程乙份，敬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體育會114年7月3日竹市（114）體耕字第
11400005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於114年8月16日，假新竹市立體育館B1辦理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新竹市體育會柔道委員會—徐鵬曜，0910-
025322。

正本：新竹市東區區公所、新竹市北區區公所、新竹市香山區公所、本市高中職、本市
大專院校、新竹市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新竹市體育會

